國立新化高中115學年度第一學期課業輔導
學生參加意願調查確認回條

一、說明：

為加強本校學生基本學力及養成良好讀書習慣，於第一學期實施課業輔導，以複習與充實學科知能，為大學升學預作準備。

二、上課日期：

115-1 課業輔導：115 年 9 月 7 日(一)至 116 年 1 月 20 日(三)每天第八節 16：15-17：05，共計 20 週。高一每週排定 3 節（另外 2 節自修）；高二除 212 外，每週排定 5 節，212 每周排定 4 節（另外 1 節自修）；高三每周排定 5 節輔導課。

三、教材：

課業輔導內容以學校學期中使用之教科書為主，並配合學生學習興趣及活動目標編配教材。

四、費用：

（二）115-1 課業輔導：

1.高一：扣除國定假日 6 節，段考 9 節，運動會 1 節，運動會補假 1 節，共計 81 節。

（550 元/節×81 節）÷0.8÷30 人*（3/5）＝1113 元，每學期實收 1110 元

2.高二 201~211：扣除國定假日 6 節，段考 9 節，運動會 1 節，運動會補假 1 節，共計 81

節。(550 元/節×81 節）÷0.8÷31 人＝1796 元，每學期實收 1790 元

212：扣除國定假日 6 節，段考 9 節，運動會 1 節，運動會補假 1 節，共計 81 節。

（550 元/節×81 節）÷0.8÷31 人*（4/5）＝1437 元，每學期實收 1430 元

3.高三：扣除國定假日 6 節，段考 9 節，運動會 1 節，運動會補假 1 節，共計 81 節。

（550 元/節×81 節）÷0.8÷31 人＝1796 元，每學期實收 1790 元

上述費用除教師鐘點費外，尚包含 20%之行政管理費用，並依規定於學期結束後結算，多退少補。收費將併至 115-1 學雜費劃撥單中繳交。

----------請沿線剪下----------

各位家長大家好：

輔導課提供學生學業複習及加深加廣補充課程等之學習活動，以下調查孩子參與 115-1 輔導課之意願，**請家長與孩子討論並予以鼓勵**，並在參加意願處勾選。希望孩子都能參加，讓我們一起為厚植孩子實力來努力。

教務處敬上 115/6/15

國立新化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業輔導 學生參加意願調查回條					
學生資料	**_____年級_____班**	**座號**		**姓名**	
參加意願	□要參加　　□不參加				
家長簽名					

備註：1.本校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及「國立新化高級中學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」規定實施課業輔導及費用收取。

2.學生如不參加課業輔導者，仍請由家長簽名後繳回本回條。

3.**本回條請各班【班長】統一收齊並依座號排序後，於【班級名條註記】同學參加與不參加意願，經【導師簽名】，將班級名條與本確認回條於 115 年 6 月 22 日（一）放學前繳回教務處教學組。**